

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112 年性別主流化執行成果表

項次	項目	執行項目	112 年度執行成果	備註
一	性別平等專責小組 (含性別議題聯絡人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成立時間及會議召開情形。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任一性別比例需達 1/3，並朝 40%邁進。 為推動該局(處)性別業務，需穩定各局處性別議題聯絡人之持續性。 機關各委員會委員之任一性別比例需達 1/3，並朝 40%邁進。 機關各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比例未達 1/3 之改善及辦理情形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本局已於 112 年 5 月 3 日、11 月 1 日召開本小組定期會議，本年度共召開 2 次定期會議。 本局 112 年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共有 23 人，男性委員為 9 人(39.1%)，女性委員為 14 人(60.9%)；113 年因應組織調整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共有 21 人，男性委員為 9 人(42.9%)，女性委員為 12 人(57.1%)，任一性別比例達 40%。 112 年 1-12 月性別議題聯絡人由綜合企劃科王科長秀珍擔任，穩定度 100%。 本局 112 年 15 個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皆已達 1/3，113 年因應組織調整 12 個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皆已達 40%。 	<p>穩定度算法為 1(年)/1(人)=100%；1(年)/2(人)=50%，以此類推。</p>
二	性別意識培力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該機關一般公務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。「一般公務人員」係指(1)依法任用、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。(2)依法聘任、聘用及僱用人員。(3)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。 該機關主管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。「主管人員」係指機關正副首長、正副幕僚長及單位主管。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與性別課程受訓人數、比例及平均時數。「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」係指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本局(處)一般公務人員共有 183 人(男性 40 人(21.9%)，女性 143 人(78.1%))。主管人員共有 18 人(男性 6 人(33.3%)，女性 12 人(66.7%))。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共有 3 人(男性 1 人(33.3%)，女性 2 人(66.7%))。 一般公務人員，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 396 人(男性 76 人(19.2%)，女性 320 人(80.8%))，參加實體課程受訓為 219 人(男性 42 人(19.2%)，女性 177 人(80.8%))，參加數位課程受訓為 284 人(男性 55 人(19.4%)，女性 229 人(80.6%))。受訓比率為 100%，與前一年相同。 主管人員，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 18 人(男性 6 人 	<p>本局受訓比率達 100%。</p>

項次	項目	執行項目	112 年度執行成果	備註
		<p>實際從事提升婦女權益及促進性別平等之業務相關事宜(包括性別主流化、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、各項性別平等政策措施、性別平等委員會、性別平等專責/案小組)之專責、兼辦人員(含性別平等督導、性別議題聯絡人及議題代理人)。</p>	<p>(33.3%)，女性 12 人(66.7%)，參加實體課程受訓為 16 人(男性 6 人(37.5%)，女性 10 人(62.5%))，參加數位課程受訓為 10 人(男性 3 人(30%)，女性 7 人(70%))。受訓比率為 100%，與前一年相同。</p> <p>4.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，參與性別課程為 3 人(男性 1 人(33.3%)，女性 2 人(66.7%))，受訓比率為 100%，與前一年相同)，平均受訓時數 28.6 小時。</p>	
三	性別影響評估	<p>該機關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填寫情形、邀請程序參與之學者。</p>	<p>1. 本局提交 113 年重大施政計畫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共有 1 件，分述如下： (1) 計畫名稱：<u>家庭暴力相對人服務</u>。 (2) 程序參與之學者：<u>黃翠紋</u>。</p> <p>2. 本局提交 113 年非重大施政計畫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共有 1 件，分述如下： (1) 計畫名稱：<u>照顧服務員訓練(自費班)</u>。 (2) 程序參與之學者：<u>林綠紅</u>。</p>	<p>本府制定或修正本市自治條例、研擬施政計畫等初期，即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機制。</p>
四	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	<p>1. 增進性別統計資料與分析之完備性。 2. 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應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增加或修正。</p>	<p>1. 本局 112 年新增性別統計指標 5 項，共計 92 項： (1) 新住民通譯人員數#性別 (2) 新住民通譯人員數#語言別 (3) 托育補助請領兒童人次#性別 (4) 本市跟蹤騷擾被害人服務人數#性別 (5) 本市跟蹤騷擾被害人服務人數#區域別</p> <p>2. 性別統計運用於政策措施共 2 項，項目為： (1) 112 年新住民社區據點暨通譯人員 CEDAW 性別平等培力專班計畫： A. 依據內政部移民署統計，本市</p>	<p>性別統計與分析之定期檢討應納入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討論。 性別統計應用於政策措施其內容可為方案、措施、新聞稿、致詞稿、施政成果、政策宣傳或人才拔擢等項目。</p>

項次	項目	執行項目	112 年度執行成果	備註
			<p>新住民男女比率為 1:9，新住民以女性占多數，且 2020 年「桃園市新住民需求評估分析」，新住民最煩惱的事，百分比最高前四項為經濟 65.1%、孩童照顧及教養 54.7%、母國的事 32.1%、長輩照顧 24.5%，其中兩項即為照顧產生壓力為最多。</p> <p>B. 另本局培訓通譯人員 107 名，其中男性 6 名、女性 101 名，於各區家庭服務中心進行家庭訪視與會談時，提供通譯服務。為使專業人員瞭解新住民的處境及需求，爰規劃新住民社區據點暨通譯人員 CEDAW 性別平等培力專班計畫，提升專業人員在執行業務時，對新住民婦女在性別、經濟文化等多重不利處境的敏感度。</p> <p>(2) 數位性別暴力防治計畫-未經同意散布性私密影像防治：</p> <p>A. 依本市 109 年至 111 年 6 月間之家庭暴力通報案件中，有將近 50% 為遭受親密關係暴力，且被害人有 80% 為女性，另於個案服務的過程中了解，被害人除受暴力威脅外，亦有與親密伴侶關係決裂後，相對人憑持有性私密影像威脅被害人，被迫支付贖金，甚或被迫發生性行為，或將其性私密影像散佈流傳於網際網路及社群媒體等等行為，使被害人遭受嚴重打擊。</p> <p>B. 另在同一區間之兒童及少年性剝削被害人資料顯示，遭受兒少性剝削之被害人有 512 人次，其中以遭受「拍攝、製造兒童或少年為性交或猥褻行</p>	

項次	項目	執行項目	112 年度執行成果	備註
			<p>為之圖畫、照片、影片、影帶、光碟、電子訊號或其他物品」之性剝削類型為最多，占全類型的 80.1%，其中又以年齡在 12 歲至未滿 16 歲之女性為大宗。顯示被害人多為女性，尤其以慣用網路之年輕族群居多。</p> <p>C. 從相關性別統計數據及個案服務過程中了解，性私密影像遭散佈的狀況越趨嚴重，且以慣用網路之年輕女性族群居多，致使被害人遭受嚴重打擊。為使專業人員在面對這類新興暴力議題時，能提供被害人於安全、放心之狀態下，接受專業的救助與協助，爰規劃未經同意散布性私密影像防治計畫。</p> <p>3. 本局 112 年新增性別分析 1 篇，為 <u>109 年至 111 年桃園市脆弱家庭服務之性別分析</u>。</p> <p>4. 本局已於 112 年 11 月 1 日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增加或修正。</p>	

項次	項目	執行項目	112 年度執行成果	備註
五	性別預算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各機關於法定預算通過後填寫性別預算表，並請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協助檢視。 2. 各機關提經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年度第 1 次會議檢視後，送主計處彙整提報性別主流化推動組會議。 3. 逐年落實發展性別回應預算之目標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局 113 年度性別預算總計 <u>7,267,000 千元</u>(其中社會局為 2,566,591 千元，婦幼發展局為 4,700,409 千元)，較前一年度增加 <u>293,388 千元</u>。 2. 本局會計室彙整各科室 113 年度「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」後，於 <u>113 年 5 月 2 日</u>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檢視後，再交由本府主計處。 3. 本局 112 年度性別預算決算數總計 <u>6,265,605 千元</u>，執行率為 <u>90%</u>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依「桃園市政府性別預算作業說明」填寫。 2. 執行率=性別預算決算數/性別預算。

112 年桃園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 社會局執行成果總表

序號	關鍵績效指標	衡量標準	年度目標值	執行情形	達成率 ¹
1	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率(%)	一般公務人員參訓2小時以上比率(一般公務人員參訓2小時以上人數/一般公務人員總人數)×100%。(包含基礎及進階課程)。	92%	100%	109%
		主管人員參訓2小時以上比率(主管人員參訓2小時以上人數/主管人員總人數)×100%。(包含基礎及進階課程)。	92%	100%	109%
		性別平等業務人員參訓10小時以上比率(性別平等業務人員參訓10小時以上人數/性別平等業務人員總人數)×100%。	90%	100%	111%
2	CEDAW 實體課程參訓率(%)	一般公務人員參訓1小時以上比率(一般公務人員參訓1小時以上人數/一般公務人員總人數)×100%。	27%	55%	204%
		主管人員參訓1小時以上比率(主管人員參訓1小時以上人數/主管人員總人數)×100%。	27%	89%	330%
3	重大施政計畫類性別影響評估之案件數	辦理本類性別影響評估案件數。	1	1	100%
4	非重大施政計畫類性別影響評估之案件數	辦理本類性別影響評估案件數。	1	1	100%
5	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新增數	各機關當年度新增並公布於機關網頁之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數。	1	5	500%
6	性別統計運用項目數	各機關當年度新增並提出成果之性別統計運用項目數。	2	2	100%
7	性別統計分析新增篇數	各機關當年度新增並公布於機關網頁之性別統計分析篇數。	1	1	100%

¹ 備註:達成率(%)= [執行情形(%) / 年度目標值(%)] * 100%